

证券代码：835760

证券简称：微网信通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微网信通(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北京四维微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质押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2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股东连仁广先生、股东北京四维微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李健先生签署的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出资份额转让的三方协议进行担保，质押权人为李健，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李健先生是北京四维微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北京四维微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6,751,715 股,27.02%

股份限售情况：1,984,885 股,3.20%

累计质押股数（包括本次）：10,000,000，占总股本 16.13%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1.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股东北京四维微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000,000 股，用于为连仁广先生与银泰华盈投资有限公司之编号为：20170615《债务合同》进行担保，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23 日起，质押权人为银泰华盈投资有限公司。2. 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股东北京四维微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0,000 股，用于为连仁广先生与北京君创同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编号为：20170706001《合作协议书》进行担保，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6 日起，质押权人为北京君创同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

（二）股权质押合同

微网信通(北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7 日